



(12) 实用新型专利

(10) 授权公告号 CN 222775620 U

(45) 授权公告日 2025. 04. 18

(21) 申请号 202421617735.4

(22) 申请日 2024.07.09

(73) 专利权人 东莞市联照电子有限公司

地址 523000 广东省东莞市寮步镇西溪红
棉南路2号301室

(72) 发明人 刘荣

(74) 专利代理机构 北京牛思巴巴知识产权代理
有限公司 16203

专利代理师 韩娇

(51) Int. Cl.

H01R 13/02 (2006.01)

H01R 24/00 (2011.01)

H01R 13/24 (2006.01)

H01R 13/46 (2006.01)

H01R 13/527 (2006.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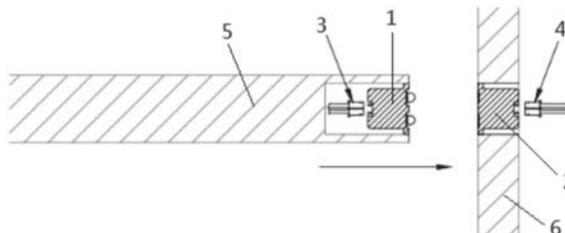
权利要求书1页 说明书3页 附图3页

(54) 实用新型名称

一种橱柜快接取电接头

(57) 摘要

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橱柜快接取电接头,包括连接头一和连接头二,连接头一正面设置有接线触点一,连接头一上还设置有连接接线触点一的接线插座一,连接头二正面设置有接线触点二,连接头二上还设置有连接接线触点二的接线插座二,连接头一正面和连接头二正面可贴合在一起使接线触点一与接线触点二连接。本实用新型提供的橱柜快接取电接头,可以隐藏安装在橱柜的板材内,接线方便,不需要拆除柜子即可拆除线路,便于后期维护。



1. 一种橱柜快接取电接头,其特征在于:包括连接头一(1)和连接头二(2),所述连接头一(1)正面设置有接线触点一(101),所述连接头一(1)上还设置有连接所述接线触点一(101)的接线插座一(102),所述连接头二(2)正面设置有接线触点二(201),所述连接头二(2)上还设置有连接所述接线触点二(201)的接线插座二(202),所述连接头一(1)正面和所述连接头二(2)正面可贴合在一起使所述接线触点一(101)与所述接线触点二(201)连接。

2.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橱柜快接取电接头,其特征在于:所述连接头一(1)和所述连接头二(2)均为圆柱状结构。

3. 根据权利要求2所述的一种橱柜快接取电接头,其特征在于:所述接线触点一(101)或者所述接线触点二(201)为弹簧式触点。

4. 根据权利要求3所述的一种橱柜快接取电接头,其特征在于:所述接线触点一(101)与所述接线触点二(201)均包括正极触点和负极触点。

5. 根据权利要求4所述的一种橱柜快接取电接头,其特征在于:所述连接头一(1)和所述连接头二(2)上均设置有正负极标记。

6. 根据权利要求1-5中任一项所述的一种橱柜快接取电接头,其特征在于:所述连接头一(1)和所述连接头二(2)均为绝缘材质。

7. 根据权利要求6所述的一种橱柜快接取电接头,其特征在于:所述绝缘材质为塑料。

8. 根据权利要求7所述的一种橱柜快接取电接头,其特征在于:所述塑料为阻燃材质。

一种橱柜快接取电接头

技术领域

[0001] 本实用新型属于电路技术领域,特别涉及一种橱柜快接取电接头。

背景技术

[0002] 橱柜是家居中最常用的收纳展示区域,现在装修时会在橱柜上安装灯带、传感器等用电设备,有用电设备就需要电线,现有技术中都是直接采用穿线的方式进行接线,而且取下灯带后电源线路外露,非常不美观且具有一定安全隐患,这导致后期维护成本较高,线路检修需要拆除柜子,很不方便。

实用新型内容

[0003] 有鉴于此,本实用新型的目的是针对现有技术的不足,提供一种橱柜快接取电接头,取电方便,用于在橱柜上连接电器使用。

[0004] 为达到上述目的,本实用新型采用以下技术方案:

[0005] 一种橱柜快接取电接头,包括连接头一和连接头二,连接头一正面设置有接线触点一,连接头一上还设置有连接接线触点一的接线插座一,连接头二正面设置有接线触点二,连接头二上还设置有连接接线触点二的接线插座二,连接头一正面和连接头二正面可贴合在一起使接线触点一与接线触点二连接。

[0006] 为了更好的实现本实用新型,在上述结构中作进一步的优化,连接头一和连接头二均为圆柱状结构。

[0007] 为了更好的实现本实用新型,在上述结构中作进一步的优化,接线触点一或者接线触点二为弹簧式触点。

[0008] 为了更好的实现本实用新型,在上述结构中作进一步的优化,接线触点一与接线触点二均包括正极触点和负极触点。

[0009] 为了更好的实现本实用新型,在上述结构中作进一步的优化,连接头一和连接头二上均设置有正负极标记。

[0010] 为了更好的实现本实用新型,在上述结构中作进一步的优化,连接头一和连接头二均为绝缘材质。

[0011] 为了更好的实现本实用新型,在上述结构中作进一步的优化,绝缘材质为塑料。

[0012] 为了更好的实现本实用新型,在上述结构中作进一步的优化,塑料为阻燃材质。

[0013] 本实用新型相较于现有技术具有以下有益效果:

[0014] 本实用新型提供的橱柜快接取电接头,可以隐藏安装在橱柜的板材内,接线方便,不需要拆除柜子即可拆除线路,便于后期维护。

附图说明

[0015] 为了更清楚地说明本实用新型实施例或现有技术中的技术方案,下面将对实施例或现有技术描述中所需要使用的附图作简单地介绍,显而易见地,下面描述中的附图仅仅

是本实用新型的一些实施例,对于本领域普通技术人员来讲,在不付出创造性劳动的前提下,还可以根据这些附图获得其他的附图。

[0016] 图1是本实用新型的连接结构示意图;

[0017] 图2是本实用新型中连接头一的正视图;

[0018] 图3是本实用新型中连接头一的侧面剖视图;

[0019] 图4是本实用新型中连接头二的正视图;

[0020] 图5是本实用新型中连接头二的侧面剖视图。

[0021] 图中:

[0022] 1-连接头一、101-接线触点一、102-接线插座一、2-连接头二、201-接线触点二、202-接线插座二、3-灯具取电线插头、4-DC输入线插头、5-层板、6-侧板。

具体实施方式

[0023] 为使本实用新型的目的、技术方案和优点更加清楚,下面将对本实用新型的技术方案进行详细的描述。显然,所描述的实施例仅仅是本实用新型一部分实施例,而不是全部的实施例。基于本实用新型中的实施例,本领域普通技术人员在没有做出创造性劳动的前提下所得到的所有其它实施方式,都属于本实用新型所保护的范围。

[0024] 在本实用新型的描述中,需要说明的是,除非另有说明,“多个”的含义是两个或两个以上;术语“上”、“下”、“左”、“右”、“内”、“外”、“前端”、“后端”、“头部”、“尾部”等指示的方位或位置关系为基于附图所示的方位或位置关系,仅是为了便于描述本实用新型和简化描述,而不是指示或暗示所指的装置或元件必须具有特定的方位、以特定的方位构造和操作,因此不能理解为对本实用新型的限制。此外,术语“第一”、“第二”、“第三”等仅用于描述目的,而不能理解为指示或暗示相对重要性。

[0025] 在本实用新型的描述中,还需要说明的是,除非另有明确的规定和限定,术语“安装”、“相连”、“连接”应做广义理解,例如,可以是固定连接,也可以是可拆卸连接,或一体地连接;可以是机械连接,也可以是电连接;可以是直接相连,也可以通过中间媒介间接相连。对于本领域的普通技术人员而言,可视具体情况理解上述术语在本实用新型中的具体含义。

[0026] 参照图1-图5,本实用新型提供一种橱柜快接取电接头,包括连接头一1和连接头二2,连接头一1正面设置有接线触点一101,连接头一1上还设置有连接接线触点一101的接线插座一102,连接头二2正面设置有接线触点二201,连接头二2上还设置有连接接线触点二201的接线插座二202,连接头一1正面和连接头二2正面可贴合在一起使接线触点一101与接线触点二201连接。通过两个连接头进行快接安装,可以隐藏安装在橱柜的板材内,接线方便,不需要拆除柜子即可拆除线路,安全性和美观性都得到了显著的提升。

[0027] 为了更好的实现本实用新型,在上述结构中作进一步的优化,如图3和图5所示,连接头一1和连接头二2均为圆柱状结构,便于在橱柜上开圆孔,提高工作效率。

[0028] 为了更好的实现本实用新型,在上述结构中作进一步的优化,如图3所示,接线触点一101为弹簧式触点,增加预紧力,使两个接线触点对接更加紧密,防止虚接现象。

[0029] 为了更好的实现本实用新型,在上述结构中作进一步的优化,接线触点一101与接线触点二201均包括正极触点和负极触点,触点采用黄铜材质。

[0030] 为了更好的实现本实用新型,在上述结构中作进一步的优化,如图2和图4所示,连接头一1和连接头二2上均设置有正负极标记,帮助安装连接头时定位使用,使两个连接头上的正负极触点能准确对接在一起。

[0031] 为了更好的实现本实用新型,在上述结构中作进一步的优化,连接头一1和连接头二2均为ABS+PC的塑料绝缘材质,并且选用UL94-V0阻燃材质,提高安全性。

[0032] 安装时,如图1所示,在橱柜的层板5和侧板6上分别开设容纳连接头一1和连接头二2的孔槽,并将连接头一1和连接头二2分别对应安装在两个孔槽内,然后将层板5和侧板6连接固定,使连接头一1正面和连接头二2正面贴合在一起,同时接线触点一101与接线触点二201连接,此时两个连接头完成对接。

[0033] 进行接线时,将灯具取电线插头3插入连接头一1的接线插座一102上,然后将DC输入线插头4插入连接头二2的接线插座二202上,即可完成接线,非常快捷方便。

[0034] 以上所述,仅为本实用新型的具体实施方式,但本实用新型的保护范围并不局限于此,任何熟悉本技术领域的技术人员在本实用新型揭露的技术范围内,可轻易想到变化或替换,都应涵盖在本实用新型的保护范围之内。因此,本实用新型的保护范围应以所述权利要求要求的保护范围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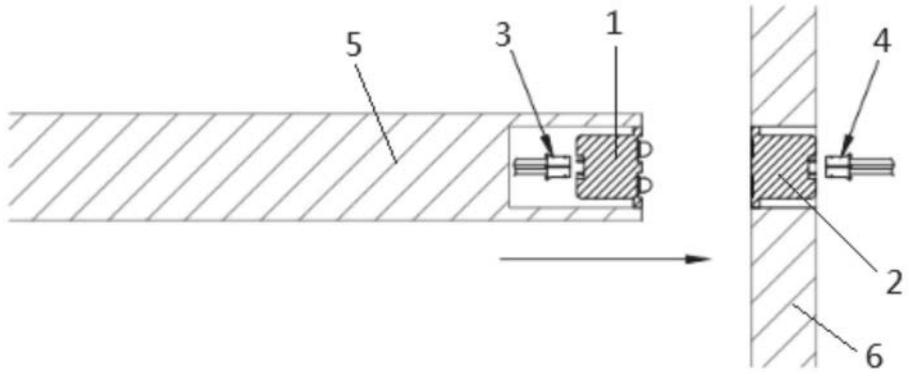


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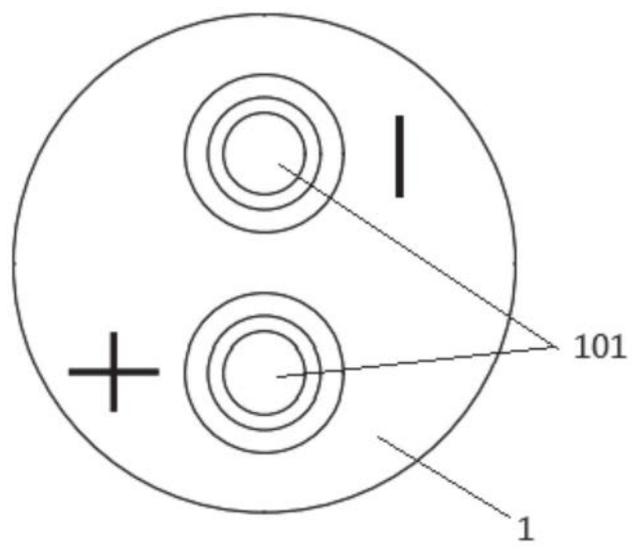


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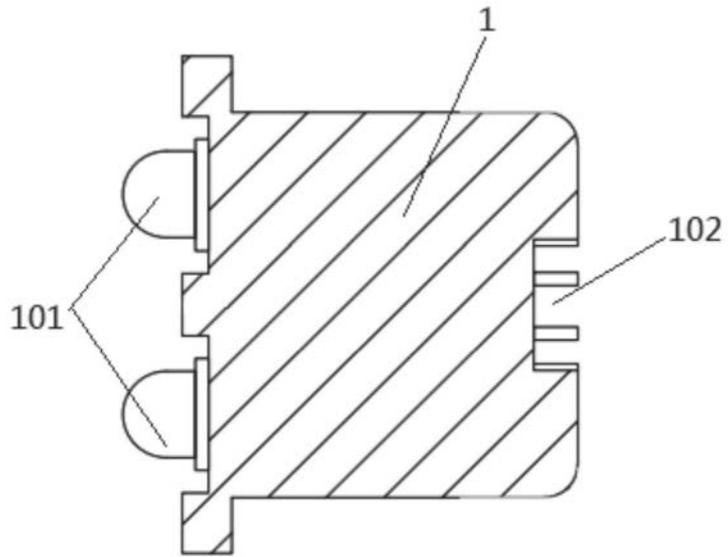


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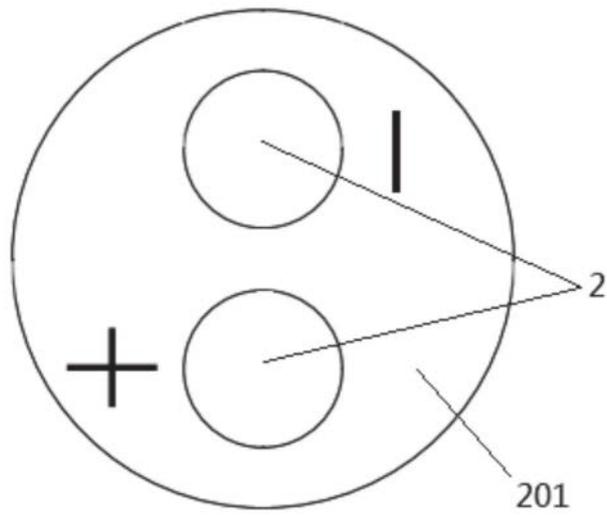


图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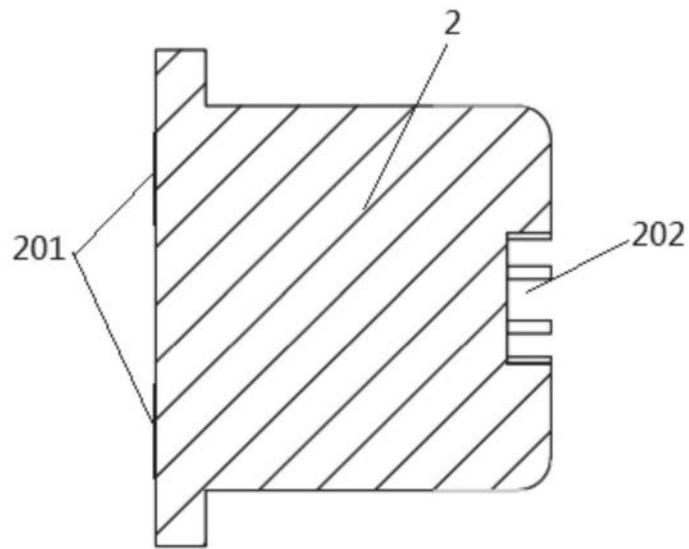


图5